



鈞濠集團有限公司

GRAND FIELD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

債券資料概覽

發行方	鈞濠集團有限公司(股票代號 HK.0115)
發行方淨資產值	港幣 12.8 億
借款用途	用於發展地產項目及作為一般營運資金
總發行金額	港幣 100,000,000 元
認購價	A 類為港幣 250 萬、B 類為港幣 350 萬、C 類 450 萬
本金申請金額	最低本金申請金額為 500,000 港元，債券本金申請金額必須為 500,000 港元的完整倍數。
利息，期權及年期	定息：年利率為 4%，3 年期，每年派息。 期權：投資者認購債券時會同時購入深圳棕科雲端專案之優先認購權，鎖定每平方米¥55000-70000元作為行使價，並在專案預售時享有專案優先構買權利，以行使價作為平方米之定價去選購棕科雲端項目10樓和11樓的一套公寓房。
到期日	債券發行日起之第 3 年最後一天
提前贖回	發行方有權于發行債券半年後、提前贖回全部或部分債券。
轉讓	可轉讓。債券之轉讓須由發行方及認購方之正式授權人士同時填妥及簽署轉讓表格後方可作實
承諾及保證	如果認購方或發行方任何一方在履行其與該項認購相關的義務時，發生任何非法行為；及其他標準違約條款
費用承擔	所有與本認購交易有關的費用（包括但不限於安排費、律師費、協力廠商背景調查費等）均由發行方承擔。
適用法律	香港法及上市條例

此表只提供有關債券的簡介，但並不載有所有可能對你作為投資者而言為重要的資料。在作出任何有關投資任何零售債券的決定前，你務必仔細瞭解本公司和本債券的所有資料。